

黄石市财政局文件

黄财社发〔2021〕172号

黄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鄂财社发〔2021〕27 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市政府批准，现就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下达你区 2021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万元，项目名称：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，项目代码：

z145110010020。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“20811 残疾人事业”科目。请统筹用于残疾人康复、农村贫困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、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以及阳光家园计划-智力、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等方面支出。

二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陆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三、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参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（附件 2）和补助你区资金额度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1. 下达 2021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1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残疾人 康复	阳光家 园计划	农村贫困残疾人 实用技术培训	小计	备注
黄石港区残联	7	27		34	
西塞山区残联	7			7	
下陆区残联	5			5	
开发区·铁山 区残联		27	2	29	开发区
合计	19	54	2	75	

附件 2

2021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

(一般绩效目标表) 绩效目标表

	产出指标							效益指标			满意度指标	
	数量指标				质量指标	时效指标	成本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
	有需求的残疾人到基层康复服务比例	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次数	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次数	培训农村残疾人人数	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掌握生产技能数量	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部门下达资金	项目完成时间	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	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出行便利程度	关心、理解、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	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
总计	≥80%	≥195%	460	120	1-2 门	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后	2021 年 12 月	260 元/人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有所改善	≥80%
黄石本级	≥80%	≥195%	460	120	1-2 门	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后	2021 年 12 月	260 元/人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有所改善	≥80%

抄送：市残联

黄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29 日印发